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2004 年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定，对航天长峰全资子公司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4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166 号《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6,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1,135 万元，扣除承销佣金、保荐费、网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后为 28,711.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5 年 1 月 17 日全部存入本公司指定的浦发永定路支行 9122015480000013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岳总验字[2005]第 A003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召开八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使用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已按期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16,250.53 万元，其中开放式数控系统产业化项目、红外热像仪及批生产项目、系列数字化医疗设备国产化项目已完成投资额度，航天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累计投资 3,254.95 万元，尚未完成实施的募集资金额度为 12,461.10 万元。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未使用额度进行变更，全部用于实施公司主营业务安保产业科技创新及产业化项目和医疗器械产品线引进及合作项目。其中，通过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峰科技增资 8000 万元的形式，以长峰科技为实施单位投资建设公安指挥云系统创新及产业化项目；5,240 万元用于医疗器械产品线引进及合作项目。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项目拟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工程进度（%）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航天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	19,000	3,254.95	100	0 【注 1】
2	开放式数控系统产业化项目	4,000	2,800	100	0
3	红外热像仪及批生产项目	4,300	4,387.40	102.03	0
4	系列数字化医疗设备国产化项目	5,808	5,808.18	100	0
5	指挥云系统创新及产业化项目	8,000	0	0	8,000 【注 2】
6	医疗器械产品线引进及合作项目	5,240	1,523	29.06	3,717

注 1：由于航天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相应产品的订货量没有增加，销售价格由于竞争加剧而降低，项目投资未达到预期效果，并且由于航天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实际市场需求容量与项目预期市场前景差异较大，未来市场发展预计不会出现较大幅度增长，项目的实施条件已不具备可行性，公司决定终止航天安全计算机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将募集资金未使用额度进行变更，全部用于实施公司主营业务安保产业科技创新及产业化项目和医疗器械产品线引进及合作项目。

注 2：指挥云系统创新及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8 年 2 月份收到募集资金，目前项目处于规划及准备阶段，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000 万元。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峰科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张家口市公安局崇礼项目初期实施进场采购及人力成本投入等资金周转。张家口市公安局崇礼分局新增扩展天网工程建设项目已于2018年4月17日中标，中标金额2.687亿元，是2022年崇礼冬奥会的基础系列工程，该工程为崇礼区社会治安、交通管理，情报分析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平台。

长峰科技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及时安排借用资金的归还，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召开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峰科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五、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文件，对其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有利于解决公司业务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峰科技以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于宏刚

赵凤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